

新北市 108 學年度上學期國民小學非體育專長師資- 體育教學模組增能研習計畫

一、依據：

108 年度教育部體育署體育教學模組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促進非體育專長教師具備教導課程綱要中體育課程之能力。
- (二)提升國小體育教師教學專業知識、技能與態度。
- (三)精進國小體育教師課程創新學活動設計與評量能力。
- (四)促進本市國小體育課程有效教學。

三、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協辦單位：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健康與體育領域小組（健體小組）、土城國小。

五、承辦單位：蘆洲區蘆洲國小。

六、研習日期與地點：

108 年 8 月 12 日，於土城國小辦理。

七、研習對象：

- (一)以 108 學年度擔任跨體育領域之正式、代理代課教師優先(跨體育領域教師定義為非體育相關系所畢業，未受過完整體育教學訓練，但須教授體育課之教師)。
- (二)對體育教學模組有興趣之體育專長正式與代理代課教師次之。

備註：「體育專長師資」係指擔任體育科教學之師資至少必須符合下列二項資格之一：

- 1.符合教育部認定之「體育專長師資」(定義如附件 1)。
- 2.參與本市辦理之「非體育專長教師-體育教學模組增能研習」，並取得認證。

八、課程規劃：

- (一)課程與師資：教育部體育署核定之體育教學模組種子教師（由健體小組統籌規劃）。
- (二)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主持人	備註
08：10~08：30	報到	承辦學校	
08：30~09：30	始業式&十二年課綱健康與體育 領綱素養導向教學	健體輔導團領綱宣講講 師	
09：30~12：30	陣地攻守球類模組（足球）	體育教學模組種子教師	
	陣地攻守球類模組（手球）	體育教學模組種子教師	
12：30~13：30	午餐&午休	承辦學校	
13：30~16：30	守備跑分球類模組	體育教學模組種子教師	
	隔網球類模組	體育教學模組種子教師	

九、報名方式：

由學校於校務行政系統薦派符合資格的教師參加，研習預計錄取人數 25 名，如已報名但當日無法出席，請最遲於研習前 3 日中午 12 時向承辦研習學校請假，以利通知候補教師遞補參加。

十、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研習老師穿著輕便體育服裝，並於研習返校後協助辦理校內相關研習，相關資料留校備查。
- (二)參與「體育教學模組」第一階段增能研習 7 小時教師，返校後進行第二階段實際模組教學並拍攝 15 分鐘教學影片，方可取得該項模組證書。

十一、預期目標：

- (一)階段目標：108 學年度本市擔任國小體育科教學之師資符合體育師資優質化之比例大於 90%。
- (二)持續目標：109 學年度以後，本市擔任國小體育科教學之師資符合體育師資優質化之動態比例大於 100%。

十三、經費概算：由教育部體育署預算支應。

十四、獎勵：承辦有功人員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 2 項第 2 款規定辦理敘獎，工作人員嘉獎 1 次以 4 人為限，含主辦人 1 人嘉獎 2 次。

十五、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亦同。

附件 1：國小體育專長師資的定義如下，具備其中一項即可計算為體育專長。

- 一、指體育運動相關系所畢業之體育教師。
- 二、取得大專校院體育相關系所進修學分 8 學分以上之體育教師。
- 三、具有全國性單項運動協會核發之 C 級以上教練證之體育教師。
- 四、具有全國性單項運動協會核發之 C 級以上裁判證之體育教師。
- 五、具體育署核發之「體育專業證照」(包括：國民體適能指導員、登山嚮導員證、運動傷害防護員證、學校專任運動教練證)之體育教師。
- 六、具有經體育署審定並認可，具授證資格的民間團體所授與之救生員證、山域嚮導證及經中華民國體育學會核發之學生體適能指導員之體育教師。
- 七、取得體育署核發之體育教學模組種子教師證明書及經體育署審定並認可，具授證資格團體所授之體育教學模組教師證明書之體育教師。